附件3

2020年党员先锋寝室评建方案

为增强学生党员及拟发展对象的责任感、使命感，充分发挥学生党员及拟发展对象践行“以点带面、以个体带动群体”的模范带头作用，根据学校关于加强寝室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学校决定在全校学生党员及拟发展对象中开展2020年党员先锋寝室评建活动。现制定如下具体方案：

一、评建目标

1.寝室建设达到五个标准：争做合格党员、遵章守纪、内务整洁、团结友善、处事严谨。

2.党员及拟发展对象先锋作用：党员及拟发展对象在寝室起到榜样、带动作用。

二、评建范围

学院报备的学生党员、拟发展对象所在寝室。2020年有纪律处分的学生寝室不参与评建。

1. 评建标准

党员先锋寝室应在2020年《大连海洋大学本科生先进集体（个人）评选办法》中“优良学风寝室”评选条件的基础上，同时达到以下标准：

1.争做合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履行党员义务，遵守党的纪律，贯彻落实党员职责，在学习和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

2.遵章守纪。严格遵守校规校纪，服从管理，严格要求自己，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寝室成员2020年无违纪情况。

3.内务整洁。宿舍日常卫生要符合《大连海洋大学学生寝室管理办法》的规定，并注重卫生保持的连续性和实效性。考核期间卫生检查无不合格且平均成绩达95分以上(含95分)。

4.团结友善。生活中，关心集体，服务同学，积极反映同学的心声；工作中，以身作则、积极帮扶、措施得当、作出成效。

5.处事严谨。工作态度端正，认真细致，踏实肯干，主动谋划，积极落实和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四、工作要求

1.各学院在所有符合评建范围的寝室门上张贴“党员示范寝室”标识（标识尺寸：长25CM\*高12CM，具体样式见模板，各学院自行制作，材质不限，贴于寝室门左上角位置），并将《2020年\*\*\*学院“党员示范寝室”名单》（表1）电子版于**11月13日**前报送学生工作处教育管理科。

2.学校将于11月中旬对学院张贴“党员示范寝室”标识的寝室进行卫生达标检查，检查结果未能达到95分（含95分）的示范寝室，取消示范资格,学院视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3.党员先锋寝室由各学院根据本学院日常各项检查结果和寝室文化活动参与情况，在取得示范资格的“党员示范寝室”中进行考核评比，考核具体指标根据评建标准和各学院实际情况制定，评选出党员先锋寝室的数量不超过参加评建寝室总数（表1上报的党员示范寝室数量）的20%。学生工作处将对各学院评选出的党员先锋寝室进行审核与公示。

4党员先锋寝室评建情况将纳入学生工作考评体系，同时作为学校基层党建考核的重要参考。

5各学院将《2020年\*\*\*学院党员先锋寝室评建汇总表》（表2）电子版于**11月30日**前报送学生工作处教育管理科。

联系人：刘婷 电话：84762678

表：1.2020年\*\*\*学院“党员示范寝室”名单

 2.2020年\*\*\*学院党员先锋寝室评建汇总表

表1

2020年\*\*\*学院“党员示范寝室”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院** | **班级** | **住宿地点** | **寝室号** |
| 例1 | 水产与生命学院 | 养殖17-1 | 公寓 | 1-415 |
| 例2 | 海洋科技与环境学院 | 物理17 | 校内 | 4-415 |
|  |  |  |  |  |
|  |  |  |  |  |
|  |  |  |  |  |

**注：住宿地点填写校内、公寓、渤海。**

表2

2020年\*\*\*学院党员先锋寝室评建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院** | **班级** | **姓名** | **住宿****地点** | **寝室号** | **政治****面貌** | **现任****职务** | **联系方式** |
| 例 1 | 水产与生命学院 | 养殖17-1 | 张某 | 公寓 | 1-815 | 中共党员 | 班长 | 18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住宿地点填写校内、公寓、渤海。**